

证券代码：300499

证券简称：高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召集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公司四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。

3.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6 名。
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列席董事会。
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拟转让所持东莞硅翔股权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盘活存量资产，有效回笼投资资金，获取合理的股权投资收益；同时，集中资源大力发展优势主业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公司与爱克股份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.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